

公告编号：临2025-005

证券代码：600000

优先股代码：360003 360008

转债代码：110059

证券简称：浦发银行

优先股简称：浦发优1 浦发优2

转债简称：浦发转债
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交易简要内容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为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浦银金租”）、浦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浦银国际”）分别核定人民币 265 亿元、港币 135.0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
● 浦银金租、浦银国际为公司关联法人，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● 上述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●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（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）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并由公司董事会批准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●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的正常授信业务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》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核定：（1）给予浦银金租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65 亿元，授信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3 日。单笔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.66%。（2）

给予浦银国际综合授信额度港币 135.01 亿元（约合人民币 127.37 亿元），授信到期日 2026 年 1 月 10 日。单笔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.76%。

根据监管要求及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因上述授信单笔交易金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%以上，构成重大关联交易，由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（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）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后，提交董事会批准，因占比未超过 5%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2025 年 2 月 20 日，公司召开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（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）和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会议，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025 年 2 月 21 日，公司召开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批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，表决结果为 8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（董事张为忠、刘以研、赵万兵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）。

鉴于上述单笔授信金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.5%以上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予以披露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关系介绍

浦银金租、浦银国际为公司投资并控股的附属机构，为公司可施加重要影响的关联方。公司与其开展授信、资产转移、提供服务等业务，应遵照关联交易相关管理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关联人基本情况

1. 浦银金租

浦银金租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20 日，注册地上海市，注册资本 64.04 亿元（2024 年注册资本由 50 亿元增至 64.04 亿元），法定代表人：王鹏，公司持有其 69.564%的股份。浦银金租的营业范围为：融资租赁业务；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；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；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；吸收非银行股东三个月（含）以上定期存款；同业拆借；向金融机构借款；境外借款；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；经济咨询；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；为控股子公司、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；基础类衍生产品交易业务（仅限于远期、期权、掉期等三类基础类衍生产品交易）。

2. 浦银国际

浦银国际于 2015 年 3 月在香港正式开业，为公司全资控股的子公司。浦银国际拥有香港证监会颁发的第一类“证券交易”、第四类“就证券提供意见”、第六类“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”、第九类“资产管理”、保荐上市及证券经纪业务等受规管活动许可，打造全牌照投行平台。浦银国际以服务客户跨境投融资需求为主，依托境内市场和营销管道，为客户提供包括上市保荐、收购兼并、证券承销、财务顾问、投资管理、企业融资顾问、公募及私募资产管理、证券交易等综合化、多元化的金融服务，实现投资银行业务与商业银行业务的联动和互补。

三、关联交易定价政策

上述关联交易按照合规、公平原则协商订立具体交易条款，公司对上述关联方授信按照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，且不接受本公司股权作为质押，不为其融资行为担保，但其以银行存单、国债提供足额反担保除外。

四、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的正常授信业务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上述关联交易事项，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，审批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交易公允，没有发现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1 日